

浙江兆龙互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兆龙互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4月21日召开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

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1年7月18日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西溪路128号6楼		
首席合伙人	胡少先	2020年度末合伙人数量	203人
上年度末执业人员类别及数量	注册会计师		1,859人
	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737人
2020年业务收入	业务收入总额	30.6亿元	
	审计业务收入	27.2亿元	
	证券业务收入	18.8亿元	
2020年上市公司（含A、B股）审	客户家数	511家	
	审计收费总额	5.8亿元	

计情况	涉及主要行业	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房地产业，建筑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金融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农、林、牧、渔业，采矿业，住宿和餐饮业，教育，综合等
	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382

2. 投资者保护能力

2020 年末，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累计已计提职业风险基金 1 亿元以上，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超过 1 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财政部关于《会计师事务所职业风险基金管理办法》等文件的相关规定。

近三年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已审结的与执业行为相关的民事诉讼均无需承担民事责任。

3. 诚信记录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 12 次，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自律监管措施和纪律处分。32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 18 次，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和自律监管措施。

(二) 项目信息

1. 基本信息

项目组成员	姓名	注册会计师执业时间	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时间	开始在本所执业时间	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时间	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情况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	朱国刚	2005 年	2002 年	2005 年	2016 年	2020 年，签署杭锅股份、明牌珠宝、金桥信息等 2019 年度审计报告； 2019 年，签署杭锅股份、明牌珠宝、金桥信息等 2018 年度审计报告； 2018 年，签署杭锅股份、明牌珠宝、金桥信息等 2017 年度审计报告。

签字注册会计师	洪涛	2015年	2011年	2015年	2016年	2020年，签署金桥信息等2019年度审计报告； 2019年，签署金桥信息等2018年度审计报告； 2018年，签署金桥信息等2017年度审计报告。
质量控制复核人	肖瑞峰	1996年	1996年	2011年	2020年	2020年，签署贤丰控股、东岳硅材等2019年度审计报告。

2. 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具体情况详见下表：

序号	姓名	处理处罚日期	处理处罚类型	实施单位	事由及处理处罚情况
1	肖瑞峰	2021年3月18日	行政监管措施	中国证监会 广东监管局	被出具警示函

3. 独立性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 审计收费

公司2020年度审计费用为人民币30万元。2021年度审计收费定价原则与2020年度保持一致，主要基于专业服务所承担的责任和需投入专业技术的程度，综合考虑参与工作员工的经验和级别相应的收费率以及投入的工作时间等因素定价。

相关年度审计费用将由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经营管理层根据2021年度审计的具体工作量及市场价格水平确定。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于2021年4月21日召开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审议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对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诚信状况和独立性等进行了审查，认为，天健

会计师事务所具备相应的执业资质和胜任能力，作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在 2020 年度审计工作中，恪尽职守，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出具的审计报告能充分反映公司 2020 年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内控体系运行情况，出具的审计结果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议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并提交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

（二）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和独立意见

1. 独立董事对公司聘请 2021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事项进行事前认可，并对此事项发表了如下意见：

我们认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具备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能够为公司提供真实公允的审计服务，其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恪尽职守，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全面完成了相关审计工作。续聘审计机构能够保证审计工作的质量，保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有利于保护公司及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因此，我们一致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并作为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2.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如下：

我们认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资格和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及能力，其在公司 2020 年度审计工作中恪尽职守、勤勉尽责、能够客观、独立地对公司财务状况及内部控制情况进行审计，较好地完成了各项审计工作，满足公司 2020 年度审计工作的要求。公司本次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是基于其各方面均能够满足公司的审计要求，有利于保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和质量要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续聘审计机构事项的相关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因此，我们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将此事项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1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

(四) 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三、报备文件

- (一)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 (二)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 (三) 独立董事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 (四) 独立董事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五) 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关于其基本情况的说明。

特此公告。

浙江兆龙互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23 日